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2022-029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

2.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00万元左右,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00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00万元左右,较上年同期增长35%左右。

2.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400万元左右,较上年同期增长33%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47.32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97.28万元。

(二)每股收益:-0.1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及烟草等大型行业客户,业务存在季节性特征。公司业务上半年以项目开发、实施为主,项目交付、验收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因此公司上半年业绩尚处于亏损状态。2022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抢抓行业发展机遇,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1%左右,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5%左右。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系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2022-025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7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王柏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一致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拟购买房产的议案

该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购买房产事宜符合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购买房产交易价格参考评估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购买房产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2-027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2-028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2022-026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监事会主席赵新先生主持此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拟购买房产的议案

公司拟购买北京龙湖京佰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智谷大厦商办房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购买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7)。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2022-027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为立足北京加快数字政府业务发展、整合公司资源拓展政府行业总部业务,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软件"或"公司")拟购买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城北区的智谷大厦商办房产,本次交易预计总支出约90,575.18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为立足北京加快数字政府业务发展,整合公司资源拓展政府行业总部业务,强化在京研发布局吸引人才,同步提升营销及服务水平,不断巩固公司在数字政府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浪潮软件拟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城北区核心地区,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北京龙湖京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湖京佰")开发的智谷大厦商办房产(以下简称"智谷大厦"),其中商务办公及办公仓储用房产权建筑面积26,583.46平方米,产权车位建筑面积4,239.05平方米,满足公司在京当前及未来办公需要,本次交易预计总支出约人民币90,575.18万元。

公司已于2022年7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房产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购买房产事宜符合公司未来整体发展规划,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购买房产交易价格参考评估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购买房产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龙湖京佰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温泉农工商总公司办公楼425室

法定代表人:吴雁军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06-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6465XN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北京龙湖中佰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50
北京龙湖天行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50
合计	10,000.00	100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龙湖京佰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经审计):总资产2,027,907,761.18元,净资产70,877,600.40元,主营业务收入21,864.24元,净利润-5,463,903.08元。

龙湖京佰自设立以来运营正常,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

截至本公告日,龙湖京佰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公司拟购买的智谷大厦由北京龙湖京佰置业有限公司开发,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城北区核心地区,周边信息化产业集聚,产业氛围浓厚,区域发展潜力较大。智谷大厦商务办公及办公仓储用房产权建筑面积26,583.46平方米,产权车位建筑面积4,239.05平方米。该项目目前为在售现房,已于2022年1月完成竣工备案验收,2022年6月完成不动产初始登记、取得不动产登记证。

(二)权属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的《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购置资产所涉及的智谷大厦商务办公楼西侧房产的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22】第13148号),经采用市场比较法评估,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5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94,083.87万元,含增值税的评估价值为100,463.76万元。

本次资产购买以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基础,经与龙湖京佰协商一致,确定购楼款为人民币87,500.00万元。除此之外,预计需支付契税约人民币2,408.26万元,印花税约人民币43.75万元,公共维修基金约人民币616.45万元等,本次交易预计总支出约人民币90,575.18万元(最终以北京市税务、房屋主管部门实际收取的金额为准)。本次交易价格客观、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合同名称:关于智谷大厦项目之房屋买卖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二)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北京龙湖京佰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7月13日

(三)交易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以商品房现售方式实现本合同约定的房屋买卖交易。

(四)交易价款

商务办公用房及办公仓储用房总价为人民币捌亿陆仟壹佰叁拾贰万元(￥861320000),地下车位总价为人民币壹仟叁佰陆拾捌万元(￥13680000)。以上合计总价为人民币捌亿柒仟伍佰万元(￥875000000)。

(五)付款方式和期限

双方同意按分期付款方式支付标的房屋总价。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已经向甲方支付了意向金壹佰万元(￥1000000),自合同生效后抵做交易价款的一部分。

1、首笔购房款的支付方式:

(1)乙方权力机构对本次交易审议通过当日,甲乙双方共同启动《北京市商品房现房买卖合同》的签署及网签备案工作,并于网签备案手续完成,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乙方为受益人的、最高担保额度为陆亿捌仟捌佰零伍万陆仟元(￥688056000)的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乙方向甲方支付至办公用房、办公仓储用房总价的80%。

(2)如甲方未向乙方提供本条第1款约定的银行保函,则甲乙双方同意在交易合同约定相关条件全部成就当日,乙方向甲方支付至标的房屋总价的20%。

2、第二笔购房款的支付方式

(1)如乙方向甲方支付的首笔款为办公用房、办公仓储用房总价款的80%,则合同项下全部房屋登记于乙方名下且乙方取得不动产权证书之时,乙方向甲方分别支付至不同业态(商务办公用房及办公仓储用房、地下车位)对应总价的95%。

(2)如乙方向甲方支付的首笔款为标的房屋总价的20%,则对于不同业态标的房屋对应的第二笔购房款双方同意根据办证进度分别支付至不同业态对应总价款的95%。

3、尾款支付方式

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交付标的房屋,双方办理完毕房屋交接手续1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供重庆龙湖企业拓展有限公司出具对应标的房屋总价款5%保修责任的《担保函》,乙方向甲方支付至标的房屋总价款的100%。

(六)标的房屋交付

在乙方如约履行合同的前提下,标的办公用房、办公仓储用房与地下车位登记于乙方名下且乙方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后,乙方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接收标的房屋。

(七)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成立,自合同所述交易经乙方权力机构审议通过且关于本次交易的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五、购买资产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抢抓"十四五"期间国家加快数字政府建设的政策机遇,公司拟立足北京布局全国,拓展政府行业总部客户业务,完善本地化研发、交付布局,巩固数字政府领域核心竞争力。智谷大厦位于海淀区中关村科学城北区核心区域,交通出行便利,办公环境良好,配套设施完善,有利于高层次人才集聚,有助于公司人才招聘、产业发展等。

随着公司在京津冀等地区的业务发展,客户要求公司加大人员投入,通过精细化服务来提质增效,预计未来人员规模将持续增长。公司在京现有项目及人员分布在北京市内不同地区,给项目及人员管理造成了一定困扰,也影响了部门工作协同和沟通效率,不利于团队建设和部门协作。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租赁办公场所不利于公司在北京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决定以购买房产的方式取得办公场地。本次计划购买智谷大厦有助于实现北京地区集中办公,有效提高团队工作效率。智谷大厦投入使用后可满足浪潮软件未来一段时间的办公需求,也为产业未来发展预留空间,有利于提升企业形象、扩大品牌影响力。

海淀区中关村科学城,是国内科教智力和人才资源最为密集的区域之一,信息产业集聚,产业氛围浓厚,区域内商办市场基本面稳定,优质区位的商办房产较为稀缺,中关村科学城北区核心区域资产被看好。智谷大厦项目按照购买准现房方案,成本质量可控,较周边同等条件商办房产有一定的投资价值。

国家"十四五"规划进一步明确了数字化全面发展的目标和路径,各地纷纷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借助良好的政策环境及发展机遇,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做大做强数字政府业务。本次购楼款为87,500万元,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算年折旧额约为2,080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新增资产的折旧金额对未来经营业绩影响可控。本次购买房产拟全部使用自有资金,公司目前自有资金充沛,截至2022年6月底,公司货币资金约18亿元,支付交易对价后自有资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故本次购买资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所需的现金流。

六、风险提示

公司拟与龙湖京佰签订《关于智谷大厦项目之房屋买卖合同》,该合同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故该购买房产事项最终是否达成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浪潮软件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浪潮软件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22】第13148号)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2022-028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7月29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S06楼南三层309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29日

至2022年7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购买房产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2年7月14日在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56	浪潮软件	2022/7/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会议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持有的证件: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的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出席会议;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登记手续及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持上述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传真、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前款规定的有效证件复印件),附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时间:2022年7月28日9:00-12:00,13:0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1036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1-85105606

传　真:0531-85105600

电子邮箱:600756@inspur.com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人:王亚飞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7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购买房产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2-56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146.72万元 – 1,720.08万元	盈利:1,981.5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57.87% – 186.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413.14万元 – 1,986.50万元	盈利:1,927.7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73.30% – 203.05%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98元/股 – 0.0297元/股	盈利:0.034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2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2022年南京市居民阶梯用气量标准调整导致居民燃气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同时上游天然气采购价格持续上涨且未实现销售价格疏导。上述因素导致燃气销售价差缩减,影响燃气销售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2022年8月25日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2-55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下属房地产公司参与南京市2022年度第二批次集中供地部分土地竞拍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7月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下属房地产公司参与南京市2022年度第二批次集中供地部分土地竞拍的议案》(详见公司2022年7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下属房地产公司参与了2022年7月12日进行的南京市2022年度第二批次集中供地土地竞拍。现将相关进展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中北盛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6.3亿元成功竞得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南NO.2022G30地块。公司控股公司南京中北金基置业有限公司以人民币21.2亿元成功竞得南京市雨花台区人居森林NO.2022G41地块。

2、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竞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所竞得地块总价超过董事会权限范围,本次竞拍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竞得地块的基本情况

1、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南NO.2022G30地块(建邺区双闸街道螺塘路以北、庙中街以西28-5地块),四至为:东至庙中街,南至螺塘路,西至天保街,北至高庙路。

地块编号	NO.2022G30	地块名称	建邺区双闸街道螺塘路以北、庙中街以西(28-5)地块
地块四至	东至庙中街,南至螺塘路,西至天保街,北至高庙路。		
出让面积	19048.44㎡	起始价/楼板价	14.2亿元/31061.2元/㎡
计容面积	45716.3㎡	最高限价/楼板价	16.2亿元/35436.0元/㎡
土地用途	R2二类居住用地	摇号价/摇号楼面价:	16.3亿元/35655元/㎡
容积率	1.0≤R≤2.4	保证金金额 截止时间	2.84亿元 2022年7月11日16:00
出让年限	70	毛坯限价	48000元/㎡
规划指标	建筑限高H≤100m 建筑密度≤20% 绿地率≥35%	竞拍时间 土地付款节奏	2022年7月12日上午9:30 2022年8月12日付款至50% 2023年1月12日付款至100%
开发建设要求	1、竞买人须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要求;2、购地资金必须为自有资金;3、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可变更受让人,但竞得人在项目公司所持股份须大于50%;4、普通商品住宅毛坯售均价不得超过48000元/㎡。		

2、南京市雨花台区人居森林NO.2022G41地块(雨花台区西寇路以东、吉祥路以北人居森林七期地块),四至为:东至绿萝路,南至吉祥路,西至西寇路,北至规划一号路。

地块编号	NO.2022G41	地块名称	雨花台区西寇路以东、吉祥路以北地块(人居森林七期)
地块四至	东至绿萝路,南至吉祥路,西至西寇路,北至规划一号路。		
出让面积	39678.47㎡	起始价/楼板价	21.2亿元/20550元/㎡
计容面积	103164.02㎡	最高限价/楼板价	24.2亿元/23458元/㎡
土地用途	R2二类居住用地	摇号价/摇号楼面价:	24.3亿元/23554.7元/㎡
容积率	1.0≤R≤2.6	保证金金额 截止时间	4.24亿元 2022年7月11日16:00
出让年限	70	毛坯限价	36500元/㎡
规划指标	建筑限高≤80 建筑密度≤22 绿地率≥35	竞拍时间 土地付款节奏	2022年7月12日上午9:30 2022年8月12日付款至50% 2023年4月12日前付清
开发建设要求	地块应结合东南角地下空间设置不小于1800㎡的地下商业,并通过下沉庭院等方式与地面商业呼应;地块内所建商业用房可上市销售、转让。		

三、本次竞拍对公司的影响

今年以来,虽受疫情与房地产行业下行影响,楼市遇冷但政策利好不断。此次土拍部分地块降低起拍价、提高毛坯限价,且有13幅优质地块采取"差异化定房价,按程序报备"的定价策略,进一步释放利润空间,利好信号明显。中北房地产是南京本土拥有二十多年开发经验的老牌房企,公司本次竞拍部分地块,是公司在当前市场环境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投资决策,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的社会效益、品牌效益、经济效益都有积极的意义,短期内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2022-065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2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19	–	2022/7/20	2022/7/20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31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529,709,81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6,536,159.52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7/19	–	2022/7/20	2022/7/2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2元(含税);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2元(含税),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由本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9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港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由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98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居民企业含义的股东(含机构投资者),本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22元人民币(含税)。

(5)对于上述类别之外的其他股东,本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22元人民币(含税)。

五、

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权益分派事宜:

联系部门: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411-82512618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公告编号:2022-030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的经营业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应当进行预告的情形,"(一)净利润为负值"。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00万元到-7,7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500万元到-3,500万元之间。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到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300万元到-7,7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500万元到-3,500万元之间。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150.5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1.78万元。

(二)每股收益:0.5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年上半年,由于外部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加。受此影响下,公司主营业务软件和解决方案项目实施的正常工作量减少,导致项目暂时中止和延期的情况增加;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努力保障员工队伍稳定,相关成本和费用处于正常支出状态,因此导致报告期利润为负。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3,500万元到-4,500万元之间,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为25,052.32万元。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公司于2021年度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会计处理。2022年1-6月份报告期内需摊销的股权激励费用为4,500万元左右;上年同期需摊销的股权激励费用为810万元左右。

五、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六、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报备文件

1.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0268　证券简称:国电南自　公告编号:2022-036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具体适用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00万元到-2,300.00万元。

●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00.00万元到-3,1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00万元到-2,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亏6,136.92万元到5,636.92万元。

2. 预计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00.00万元到-3,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亏5,736.60万元到5,236.60万元。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的专项说明

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936.9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336.6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实行订单式销售的生产经营模式,根据所签订的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来安排生产及实现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一季度是销售淡季,二、三、四季度销售呈现上升态势,下半年营业收入占比将高于上半年,本年度上半年出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亏损符合公司近年来的经营情况,公司经营未出现异常状况。

公司今年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提高核心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各项经营工作稳步推进,本期营业收入与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增长。公司加强资金预算精细化管理,资金集约管理成效明显,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360.25万元,同比增加129.5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360.25万元,同比增加129.58%。

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3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8.7万元,同比下降2.19%。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49.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53.7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8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内蒙古牧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及利息1,420.00万元。公司在2020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该笔应收款项进行了减值测试,全额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本报告期因信用减值损失冲回及确认利息收入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3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补充拨付"僵尸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补充拨付的"僵尸企业"补助资金27,167,041.88元,专项用于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制度文件规定的处理"僵尸企业"人员安置等支出。截至公告日,此项补助资金已实际到账,该补助不具有持续性,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补助的类型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上述27,167,041.88元资金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资金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将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27,167,041.88元资金将一次性结转入公司2022年度营业外收入,预计将会增加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27,167,041.88元。

4.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2)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有关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利润情况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关于补充拨付"僵尸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2. 收款凭证。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22—045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片拟中选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公告

2022年7月12日,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加了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七批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公司的药品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片(25mg)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基本信息

1、药品名称: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片

2、剂型:片剂

3、品规:25mg

4、适应症:用于治疗成人和青少年(年龄12岁及以上,体重至少为35kg)慢性乙型肝炎。

5、主供地区:北京、陕西、甘肃;备供地区:江西、湖南、重庆;

6、拟中选价:16.87元/盒

7、包装规格: 30片/瓶/盒

8、拟中选企业: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集中采购是国家组织的第七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在采购周期中,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药品集中采购中选品种,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公司本次拟中选的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片于2022年6月取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若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将有利于上述产品拓展医院市场和实现销售,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华润三九致力于成为"大众医药健康产业的引领者",在医药行业环境不断变化的背景下,公司处方药业务将积极开展产品布局,加强产品研发与引进,不断丰富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已与联合采购办公室签订了《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品种主供地区备忘录》及《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品种备供地区备忘录》,上述产品的购销合同签订等后续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2022-038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赖振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13,895,952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06%。控股家族(赖振元、赖朝辉、赖晔鋆、郑桂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07,285,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0%,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355,094,507股(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占其持股总数的58.47%,占公司总股本的23.21%。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赖振元先生部分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赖振元	是	43,500,000	否	否	2022年7月11日	2023年4月11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0.51	2.84	置换股份质押

二、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股东名称	赖振元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43,500,000
质权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5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4
解除质押时间	2022年7月12日
持股数量	413,895,952
持股占比	27.06%

赖振元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未来基于个人需求拟进行股权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家族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赖振元	413,895,952	27.06%	257,810,000	257,810,000	62.29%	16.85%
赖朝辉	108,567,090	7.10%	64,574,507	64,574,507	59.48%	4.22%
赖晔鋆	45,994,198	3.01%	32,710,000	32,710,000	71.12%	2.14%
郑桂香	38,828,700	2.54%	–	–	–	–
合计	607,285,940	39.70%	355,094,507	355,094,507	58.47%	23.21%

表注:表中股东的质押及未质押股份不存在限售股份及冻结股份。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实际控制人家族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为184,920,000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30.4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9%;实际控制人家族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为170,174,507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28.0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12%。实际控制人家族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2、实际控制人家族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实际控制人家族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密切关注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13日